

“复兴少年宫”点亮乡村孩子多彩生活

本报通讯员 陈少斌

5月10日，镇安县乡村“复兴少年宫”非遗传承实践活动在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举行，来自县第二中学的50多名学生参与了非遗传承项目剪纸和面花制作的学习。

“手这么巧，剪得这样精致……”同学们在听完老师的讲解、看到剪纸作品后，个个惊叹不已，都拿起红纸和剪刀，让老师赶快开始上课。一张薄薄的纸，通过折、叠、剪等手法，栩栩如生的图形跃然而出，一个精美的作品就诞生了。学生们跟着老师一步步地操作，不一会儿，五角星、大公鸡等剪纸作品在孩子们的手中出现了，孩子们在动手的过程中，体会到了创造的乐趣。

孩子们还沉浸在剪纸中意犹未尽，面花制作就开始了。面花制作传承人刘声良表演了一个面花制作绝活：将面泥在手中来回揉动，用手指拈起两只耳朵，再用竹签挑出眼睛和嘴，安上尾巴，装饰上围脖，配上颜色，一只漂亮的小狗就做成了。孩子们看完后，直呼：“太厉害了，我也要学。”一团小小的面泥，在孩子们手中变成小猪、山羊、老虎。虽然都是初学，但是孩子们的面花作品看起来还是有模有样的。

“两个小时，两种技艺，让学生开阔了眼界，增长了见识，激发了学习的兴趣，也加深了对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意义的认识。”带队老师韩华深有感触地说，“在

乡村‘复兴少年宫’，孩子们可以经常参加这样的活动，对于孩子健康成长有着很大的促进作用。”

据了解，镇安县是全国50个乡村“复兴少年宫”示范建设试点县之一。2021年以来，为积极推进乡村“复兴少年宫”试点建设工作，镇安县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乡村学校等阵地资源，以“融合+提升+新建”模式，按照“十有”标准，建成31所乡村“复兴少年宫”。同时，组建优秀师资队伍，开展紧贴乡村实际的道德培育、文体娱乐、劳动实践等丰富多彩的主题实践活动。打造了县实践中心非遗传承实践项目、高峰镇兰花文化实践项目、云盖寺镇传统文化实践项目

等一批品牌特色项目，对提高农村少年儿童实践能力和思想道德素养，促进身心全面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深受学生和家长的广泛赞誉。

镇安县将持续深化乡村“复兴少年宫”建设，实现乡村“复兴少年宫”村（社区）全覆盖，让孩子们在丰富多彩的文化体育和实践活动中快乐成长。同时，在特色化和精品化上用心用力，持续提高乡村“复兴少年宫”服务水平和育人效果，切实把乡村“复兴少年宫”建设成农村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的重要阵地，让乡村“复兴少年宫”成为孩子受益、家长满意、社会称赞的育人工程、民心工程。

做好未成年人检察工作 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本报讯（记者 方方）5月11日，陕西省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视察调研组来商洛调研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调研组先后参观了洛南县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一站式”关爱中心、市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基地，并在市人民检察院召开了汇报座谈会，市人大常委会、市委、市政府相关部门以及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单位及部分人大代表、律师代表参加了会议。

会议指出，商洛市人民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在全省检察系统建成了规模最大、功能最全的“商山细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基地，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积极开展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工作，落实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制度，努力从源头上减少未成年人犯罪，切实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工作扎实有效、成效显著。

会议强调，新时代对未成年人保护提出了新任务，检察机关在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中肩负着更加重要的使命。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增强做好未成年人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要积极主动履职，加强和改进工作作风，着力提升工作质效。要完善体制机制，不断加强未成年人工作专业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走深落实，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山阳开展系列活动 展示职业教育魅力

本报讯（通讯员 张弘沛 陈吉林）5月8日至14日是全国职业教育活动周。连日来，山阳县职教中心紧紧围绕“技能：让生活更美好”主题，开展了系列活动。

今年活动周是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正式施行后的第一个活动周。山阳县职教中心在县政府广场摆放展板，宣传职业教育政策、学校的办学成果等，让社会各界深入了解职业教育，了解职业学生的就业前景。举办各专业技能比赛和展示活动，邀请学生家长和社会各界人士到校观摩，近距离感受职业教育的魅力和风采。举办电子商务、新能源汽车展示、艺术插花、茶艺等职业展示活动，组织师生现场观摩，切实感受孩子们在学校里的进步和成长。组织师生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义务为广大群众修理家电。

系列活动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展示了山阳县职业教育“十三五”亮点工作，让群众感受到职业教育的内涵和魅力，加深大众对职业教育的认可度，增强职业教育的社会影响力。

八里坡小学收到南京来的礼物

本报讯（通讯员 代绪刚 朱超）“疫情虽然推迟了物流的运输，却阻断不了爱心的传递……”5月12日，商南县过风楼镇八里坡小学收到了南京市溧水区洪蓝街道无想寺社区为学生准备的礼物，八里坡村党支部书记陶兴宏感动地说。

2021年冬季，经八里坡村“两委”联络，溧水区洪蓝街道无想寺社区负责人提出为八里坡小学全体在校生，每人量身定做一套羽绒服。因疫情影响，早就做好的衣服，直到前些天才寄到。捐赠仪式当天，无想寺社区负责人未能出席，虽远隔千里，但温暖的衣物、精美实用的文具和体育用品，让在场师生感受到浓浓温情。

据悉，洪蓝街道无想寺社区与八里坡村于2021年9月签署了结对帮扶协议。该社区先后向八里坡村捐助20万元资金，用于苏陕协作项目上阳坡100亩无刺花椒基地建设和乡村大舞台、村卫生室、村公厕建设。同时，无想寺社区企业在用工时优先考虑八里坡村剩余劳动力，协助开拓茶叶、蜂蜜、香菇等八里坡村农产品的入深苏销售渠道。



5月10日，丹凤县第一小学开展防震减灾疏散演练活动，强化了师生安全意识和防震应急疏散及自救自护能力。据了解，5月12日是第14个全国防灾减灾日，主题是“减轻灾害风险，守护美好家园”，该校围绕主题，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本报记者 白志鑫 摄）



关爱白衣天使



△5月12日，商州区妇幼保健院举行庆祝“5·12”国际护士节活动，表彰了优秀护士，并组织产科、儿科、妇科、内科等科室护士进行故事分享、诗歌朗诵，激发全体护士爱岗敬业、勇于奉献的精神。（本报记者 方方 摄）

▷5月12日是第111个国际护士节。当天，市卫健委向市中心医院、市中医院、市妇幼保健院等8家医疗机构的一线护士送上了节日的慰问和祝福。（本报通讯员 康美云 摄）

网络诈骗套路多 小心防范别上当

本报讯（通讯员 李重立 穆新勇）5月9日，洛南县公安局刑侦大队追逃专班经过侦查，迅速布控，成功将涉嫌诈骗他人钱财的网上逃犯杨某某抓获归案。

2021年4月，受害人张某某在公安商州分局报警称：其认识的犯罪嫌疑人杨某某谎称自己是商洛某单位返聘人员，先后以帮助安排工作、购买住房、入股矿业为名，诈骗其资金累计达26万余元，请求立案查处。

案件发生后，公安商州分局结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及时将犯罪嫌疑人杨某某列为网上逃犯，并向洛南警方发出协查通报。洛南警方认真梳理本地网上逃犯信息，积极开展追逃线索摸排，持续加大追逃打击力度，快速掌握网上逃犯杨某某的行踪轨迹。5月9日，追逃专班经过前期侦查，精准出击，在城区某宾馆内一举将杨某某成功抓获。目前，洛南警方已将犯罪嫌疑人杨某某移交商州警方处理，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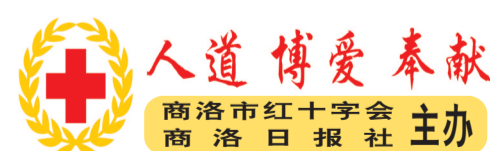
动态监测防返贫 精准帮扶促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韩娜娜）“田吉生家里3口人，妻子去年患肾病，每周做3次透析，每月透析要花费3000多元……”“长期透析需要花费不少钱，建议给田吉生妻子申报单人保……”近日，在丹凤县杏庄镇街村便民服务中心会议室里，防返贫动态监测研判会正在进行，网格员汇报所在片区本周排查中发现的风险隐患，由“四支队伍”成员逐户研判。镇包村领导王立峰说：“按照市防返贫监测帮扶‘2244’工作指引，田吉生家属于突发严重困难户，可以纳入防返贫监测系统，落实专人帮扶。目前田吉生不能外出务工，家里的

收入只能依靠天麻种植，建议为他申请5万元小额贷款贴息，助力其发展天麻产业。”

今年以来，杏庄镇党委、政府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压实网格员责任，按照不漏一户、不落一人原则，坚持每周对所有农户“两不愁三保障”及安全饮水等方面存在的返贫致贫风险开展全面排查，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坚决守住返贫底线。从每周动态监测，到研判上报，再到因户施策实施帮扶措施，有效解决了群众的生活难事。杏庄镇坚持实时动态监测，事事必有有着落，让“小监测”见证了“大民生”。

红十字系统人道救助政策介绍



（接上期）

四、大明宫“博爱商洛”困境儿童关爱基金

此基金由西安市大明宫捐赠，与商洛市红十字会共同设立，用于救助商洛市18周岁（含）以下困境家庭儿童（儿童年龄范围按国际标准界定为18岁以内的人群）。

（一）救助条件
具有商洛市籍贯的儿童，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救助对象本人患有国卫办医函〔2019〕427号文件规定25种大病类型和国卫办医函〔2020〕338号文件新增的5种大病类型，共30种大病。分别是：儿童先天性心脏病、儿童白血病、胃癌、食道癌、结肠癌、直肠癌、终末期肾病、肺癌、肝癌、乳腺癌、

宫颈癌、急性心肌梗死、白内障、尘肺、神经母细胞瘤、儿童淋巴瘤、骨肉瘤、血友病、地中海贫血、唇腭裂、尿道下裂、耐多药结核病、脑卒中、慢性阻塞性肺气肿、艾滋病机会感染、膀胱癌、卵巢癌、肾癌、重症精神疾病、风湿性心脏病。

国家卫健委等相关部门发布的新增大病病种（以下统称大病）纳入本基金救助范围。

2. 18周岁以内儿童家庭成员患大病或因突发重大灾害导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的，给予生活救助，导致儿童上学困难的，给予助学金支持。

（二）救助标准
1. 18周岁以内儿童本人患大病的，按下列标准给予一次性救助。

（1）个人医疗自付费用1—2万元（含2万元）的，救助金额为个人自付部分的10%，即1000—2000元。
（2）个人医疗自付费用2—5万元（含5万元）的，救助金额为个人自付部分的15%，即3000—7500元。

（3）个人医疗自付费用5万元以上的，原则上救助金额最高不超过1万元。

个人医疗自付费用指以自申报之日起最近一个年度内产生的费用。

2. 18周岁以内儿童家庭成员患大病或因突发重大灾害导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的，给予助学金支持。标准如下：

（1）该家庭有高中（职业院校）学生在读的，一次性给予2000元助学金支持。

（2）该家庭有被大学本科学历录取的学生，一次性给予5000元助学金支持。

（3）该家庭有义务教育阶段就读学生的，一次性给予生活救助500—1000元。

3. 救助对象同时符合本条1、2款的，可享受双重救助。

除本管理办法规定外，如有其他特殊情况确实需要救助的，或需要突破救助标准的，经基金管委会研究批准后，方可救助。

（三）救助程序

1. 申请。由申请人填写申请表，由户籍所在地县区红十字会申报初审后报市红十字会。

2. 审核。由商洛市红十字会申请材料进行深化并提出救助等次建议，经与西安大明宫关爱儿童慈善基金会协商一致后，无异议的，按程序发放救助金。

3. 发放。根据基金管委会研究意见，由商洛市红十字会财务人员负责发放救助资金。原则上以汇款的形式进行，如遇特殊情况，确需现金形式发放，附情况说明报管委会审批。

商洛市红十字会、各县区红十字会联系电话：
商洛市红十字会：2369551
商州区红十字会：2320629
洛南县红十字会：7660997
丹凤县红十字会：3329132
商南县红十字会：6328810
山阳县红十字会：8887111
镇安县红十字会：5328585
柞水县红十字会：4358988